

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1年度)

单位(盖章) 黔南州卫生健康局

填报日期: 2022年7月13日

项目名称		家庭医生签约专项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		实施单位	黔南州卫生健康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3.00	3.00	3.00	10分	100	10	
	财政拨款(州本级资金)	3.00	3.00	3.00	—	—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目标1: 州级对县市级每年至少要开展一次督导和年终考核工作, 要覆盖辖区所有县市。			对县市级开展一次督导和年终考核工作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	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督导县市数	12个县市	12个县市	10	10	
			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考核县市数	12个县市	12个县市	10	10	
		质量	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督导覆盖率	100%	100%	5	5	
			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考核覆盖率	100%	100%	5	5	
		时效	家庭医生签约落实	长期坚持	长期坚持	10	10	
		成本	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督导、培训、考核所需资金	30000.00	30050.25	10	10	
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	居民健康水平	不断提高	不断提高	30	30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	家签对象满意率	≥95%	100%	10	10		
总 分						100	100	
绩效结论	优							

联系人: 章高芳

联系电话: 0854-8317523

注: 1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, 满分为100分, 各部门(单位)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。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, 效益指标3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, 但总分应为100分。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未完成原因分析: 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 $\geq*$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*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 $\leq*$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(A)/实际完成值(B)*该指标分值。

4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。